

##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胡中友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2-008）。公司监事会主席胡中友先生，持本公司股份 21,14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0054%），由于逾期未归还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股份质押融资，民生证券将启动违约处置程序，强制减持其账户上“ST 浩源”股票。计划在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股份不超过 5,28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513%。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 一、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胡中友先生证券账户2022年3月7日至2022年5月11日期间，民生证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公司股份4,4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8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减持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中友		
住所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世纪佳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3月7日至2022年5月11日		
股票简称	ST 浩源	股票代码	00270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A 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447		1.0582	
<b>合 计</b>	<b>447</b>		<b>1.0582</b>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114.4	5.0054	1667.4	3.94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8.6	1.2513	81.6	0.19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85.8	3.7540	1585.8	3.7540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胡中友先生证券账户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日前三十日内窗口期时间（2022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被动减持了 18 万股，上述被动减持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第十三条的规定。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 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上表中存在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二、其他说明**

胡中友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被动减持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 2022 年 3 月 9 日已披露了《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胡中友先生持股比例已降至 5% 以下，已不再是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已披露了《持股 5% 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